

黃大仙地區管理委員會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八日會議
進展報告

於啟德河釣魚問題

委員備悉渠務署正於啟德河進行河道改善工程及已於河道旁多處豎立“不宜釣魚”告示牌提醒市民不宜於此垂釣；以及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會繼續密切留意啟德河旁一帶是否有小販擺賣或棄置垃圾等情況以採取相應的行動。委員關注市民於啟德河釣魚所衍生的環境衛生、小販擺賣及該處魚獲食用安全性等問題，請渠務署及食環署繼續加緊留意及以不同方式勸籲市民不宜於啟德河進行釣魚活動。

牛池灣鄉商鋪的非法擴展及環境衛生問題

2. 委員備悉食環署有關牛池灣鄉商鋪的非法擴展及環境衛生的執法工作。

毓華街及雙鳳街一帶店鋪阻街問題

3. 委員指出區內(尤其毓華街及雙鳳街一帶)店鋪阻街情況雖有所改善，但非法擴展營業及阻街情況往往在執法部門離開後不久便故態復萌，尤以節日及周末期間最為嚴重，促請食環署於相關時份採取執法行動，以徹底改善有關問題。委員尤其關注毓華街及雙鳳街一帶一間蔬果店經常在關店後在深夜至零晨時份安排貨車上落貨，引致附近交通嚴重擠塞及造成噪音滋擾居民，請食環署積極向有關店鋪作出勸喻，並參考其他食環署分區辦事處如何應對類似問題以尋求有效處理方法，以杜絕該蔬果店將貨物徹夜堆在店外公眾地方，從而減少夜深時份上落貨對附近通道暢通及居民生活質素構成的損害。

4. 除此之外，委員關注毓華街一帶食肆夜間霸佔行人路及非法擴展營業，嚴重影響環境衛生及阻塞通道，亦衍生非法泊車、噪音及治安問題，令附近居民深受滋擾，請食環署及香港警務處(警務處)積極加強相關執法工作。委員亦指出有食肆經常於其附近公眾地方非法棄置垃圾而令區內衛生及鼠患問題惡化，要求食環署加強巡查及執法。食環署黃大仙區辦事處表示正向管理層爭取調派特遣隊以加強打擊食肆非法擴展營業及相關違規行為。

於毓華里推行交通優化措施

5. 委員備悉警務處加強打擊違例泊車的工作及計劃，以及運輸署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底在毓華里行人過路處與路旁咪錶停車位之間位置實施不准停車限制區。委員建議運輸署於毓華里推行不同的交通優化措施，以便有效分流不同類型車輛及改善該範圍的交通擠塞及車輛違泊問題。運輸署表示署方正就將錦安樓對出毓華里的四個路旁貨車咪錶停泊位改為私家車咪錶停泊位的建議進行地區諮詢，亦會研究其他交通優化措施(包括將毓華里右線劃作雙黃線禁區及更改一個廢棄小巴站為合法泊車位等)的可行性。

社區清潔工作

6. 委員備悉二零一七年十月及十一月黃大仙中、鑽石山及牛池灣的誘蚊產卵器指數，以及食環署和房屋署於區內公共屋邨的防治蚊患和蟲鼠的工作。

天台僭建物

7. 委員備悉屋宇署及地政總署跟進萬義大廈、富源樓、裕富大廈及昌泰大廈天台僭建物的情況，並請屋宇署及地政總署密切跟進該四幢樓宇天台僭建物的清拆進度。

黃大仙公共運輸總站工程進展及相關交通管理安排

8. 委員備悉路政署就黃大仙公共運輸總站(運輸總站)工程的進展報告，包括運輸總站內機電及屋宇設備工程將於二零一七年年底至二零一八年年初完成；上層連接黃大仙道／黃大仙祠通道路段的車道出入口將於二零一八年中完成；以及港鐵公司正根據黃大仙區議會的意見進行下層專線小巴站設置安排的詳細設計等。有關運輸總站下層出入口的設計，黃大仙區議會一直強調既然興建運輸總站的工程由路政署承擔，路政署應按區議會通過的原設計方案妥善處理該出入口相關的工程。路政署表示港鐵公司正著力進行於沙田坳道建造一個可直接進出運輸總站下層的出入口設計，相關設計可配合該路段未來的發展用途。就議會擬議將沙田坳道南端用作休憩或行人專區之訴求，路政署正與相關部門商討以探討落實有關訴求的可行方案。

9. 委員備悉運輸署正就運輸總站上層旅遊巴士停泊位的管理安排事宜與有關部門聯絡，並考慮其他管理安排的可行性。

10. 委員關注黃大仙風俗文化區內的有蓋行人通道尚需多年才完成設計規劃及建造，由於運輸總站快將落成，故希望透過地區小型工程為市民提供一條接駁黃大仙港鐵站及運輸總站的有蓋行人通道。委員備悉民政事務總署(民政總署)工程組委派的定期合約顧問正進行探井挖掘工程，以確定於沙田坳道推行「連接黃大仙港鐵站及黃大仙公共運輸總站的行人路加建上蓋」(WTS-DMW200)工程的可行性。黃大仙民政事務處(民政處)已要求定期合約顧問盡快完成探井工程及技術可行性研究報告，以便於二零一八年初向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設管會)匯報探井結果。

鑽石山綜合發展區及沙中線工程進展

11. 委員備悉房屋署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七日聯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及運輸署就「綜合發展區」內(1)「活水公園」及「文化園景大道」，及(2)行人和交通設施的設計建議諮詢黃大仙區議會。於收集區議員提供的意見後，房屋署現正跟進有關的建議並進行詳細研究，並於稍後就已優化的建議，再次諮詢議員和區議會。

12. 委員備悉路政署於沙中線鑽石山站工程的最新進展。路政署亦要求港鐵公司緊密監察工程的實際進度，以期盡早交還全部工地。

東華三院青少年全人成長中心(成長中心)進展

13. 委員備悉成長中心的整個批地程序已完成，九龍東區地政處(地政處)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將有關土地交予東華三院作發展之用。

14. 委員關注有關土地原先作為臨時停車場的用地交予東華三院作其他發展後，區內停車位將會減少，並引致車位不足問題加劇，附近道路違例泊車問題亦更見嚴重。運輸署表示現時有關臨時停車場停用後，區內仍有足夠的停車位。警務處亦指違例泊車問題並沒有惡化的跡象。委員備悉相關部門會繼續留意區內的交通情況。

清明/重陽節期間慈雲山道近蒲崗村道一帶交通情況

15. 委員備悉運輸署及警務處於剛過去重陽節期間的臨時交通安排，認為效果理想，希望相關部門可於清明節期間繼續實施有關的交通安排。

擴闊雙鳳街過路處和改善有關路段以減低發生交通意外風險

16. 委員備悉運輸署就雙鳳街一帶交通改善措施的最新進展，包括(1)雙鳳街與龍鳳街交界路口下斜方向行車線路面上漆上「慢駛」道路標記及在路口一帶位置路旁加設交通指示牌；(2)調校了雙鳳街與崇華街交界路口的行人交通燈燈號，以便行人橫過該路口；及(3)已安排路政署將位於雙鳳街與龍鳳街交界路口的路旁行人欄杆由直條形改為橫條形。

17. 委員備悉運輸署已指示路政署完成有關擴闊現有雙鳳街近龍鳳街的交通燈行人過路處及在過路處對角位置加設交通燈柱的前期工程，預期工程將於本年底前完成。委員十分關注現時擴闊工程只伸延至近龍鳳街以南交界的路段，請運輸署盡快跟進相關區議員過去多次會議及實地視察提出的訴求，即擴闊過路處至雙鳳街近龍鳳街以北的路段，建成一個 T 型路口過路處以增加空間讓市民橫過雙鳳街，減低再次發生交通意外的風險。

於蒲崗村道近慈雲山道設置前往學校村指示牌

18. 委員備悉運輸署已安排路政署沿蒲崗村道的東/西行車線加設前往蒲崗村道學校村的交通指示牌。民政處報告設管會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會議上通過推行「慈雲山道、蒲崗村道學校村及毓華街加設地圖櫃及行人指示牌」(WTS-DMW213)工程。民政總署工程組承辦商將於十二月底進行探井挖掘以確定工程的可行性。若一切順利，工程將於二零一八年初招標，預計於第二季內完成。

地區主導行動計劃

19. 委員備悉社區資源中心(資源中心)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八日正式營運，並於同日舉行開幕禮，民政事務局局長亦有蒞臨主持開幕儀式。資源中心正密鑼緊鼓地邀請區內大小團體加入其「社區網絡平台」，以進一步凝聚社區資本及提供更多更廣泛的服務予區內居民。民政處會繼續依照服務協議監察資源中心的運作，並會繼續與相關政府部門及持份者保持溝通，適時向區管會及黃大仙區議會匯報各項相關事宜。

路旁園藝和市容設施管理、保養及清潔

20. 委員備悉康文署於區內路旁園藝和市容設施管理及保養的工作，以及食環署於相關設施的清潔工作。

御豪門一帶旅遊巴士非法停泊問題

21. 委員備悉警務處於御豪門一帶因應沙浦道豪門商場附近旅遊巴違泊行為所進行的執法行動，黃大仙警區及九龍城警區會進行聯合行動，以防問題加劇。委員關注違泊情況嚴重，請警務處果斷執法及考慮增聘人手以打擊道路違泊行為。

第五屆黃大仙區議會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第十四次會議的暫定議程項目

22. 委員備悉上述暫定議程項目。

黃大仙區工務計劃進展報告

(黃大仙地區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33/2017 號)

23. 土木工程拓展署代表報告工程編號 7761CL/A「啟德發展計劃－啟德機場北面停機坪第 3A 期及第 4 期基礎設施」、工程編號 7065TR/A「九龍東環保連接系統詳細可行性研究」及工程編號總目 705 分目/5001BX/D「長遠防治山泥傾瀉計劃 11NE-A/F185 黃大仙牛池灣街」預計完工日期的變更。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委員會及工作小組進展報告

提升市容運動工作小組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六日第二次會議進展報告

(黃大仙地區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34/2017 號)

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四日第十二次會議進展報告

(黃大仙地區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35/2017 號)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第十二次會議進展報告

(黃大仙地區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36/2017 號)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第十二次會議進展報告

(黃大仙地區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37/2017 號)

關注黃大仙區醫療設施專責小組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第二次會議進展報告

(黃大仙地區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38/2017 號)

24. 委員備悉上述進展報告。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二零一八年一月

檔案編號：HAD WTS GR/14-5/5/2